

证券代码：002548
债券代码：128036

证券简称：金新农
债券简称：金农转债

公告编号：2021-067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金农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调整前“金农转债”转股价格：6.96 元/股
- 2、调整后“金农转债”转股价格：6.93 元/股
- 3、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21 年 6 月 25 日
- 4、本次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不涉及暂停转股事项。

一、关于金农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9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650 万张（债券简称：金农转债，债券代码：128036），根据《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1=P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times k)/(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times k)\div(1+n+k)$ 。

其中：P1 为调整后转股价；P0 为调整前转股价；n 为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率；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本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二、本次金农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披露了《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1-066），公司根据 2021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即 2021 年 6 月 24 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根据《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公式为： $P1=P0-D$ ，其中 $P0$ 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 6.96 元/股， D 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0.03 元/股，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P1=6.96-0.03=6.93 \text{ 元/股}$$

金农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 6.96 元/股调整为 6.93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6 月 25 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十七日